

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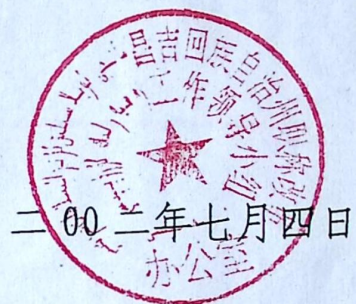
سانچ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字〔2002〕67号

关于批准杨卫红等两位同志取得高等学校教师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昌吉广播电视大学:

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等学校教师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2001 年 11 月 28 日会议评审通过, 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, 批准杨卫红、顾英玲两位同志取得高等学校教师讲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

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人员 任职资格 通知

抄送：昌吉州教育局，存档（二）

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2002 年 7 月 11 日印发
